

傳診斷」(如：絨毛膜、羊膜穿刺、胚胎植入前遺傳診斷／篩檢等)，除非基於醫學理由，禁以任何形式向民眾揭露胚胎或胎兒性別。若違反規定，可處 10 萬元以上、50 萬元以下罰鍰，最重可廢止醫師執照。經婦產科醫學會向衛福部反映，衛福部雖改口指「可告知胎兒性別」，卻沒再行文給各醫療院所，導致模糊地帶出現。現行多數醫師的默契是，孕婦不主動問就不告知，或等胎兒超過 5 個月，已無法墮胎才會主動告知，以免受罰。

- 二、現今我國生育率降低，衛福部此舉對孕婦造成相當大的不便，現今大家習慣男寶寶穿藍色衣服，女寶寶穿粉紅色衣服，若孕婦無法得知胎兒性別，無法提早準備嬰兒用品與衣物，總不能等到孩子出生後知道性別，才叫產婦坐月子期間自行出外採購，衛福部應修正此項規定，以免造成孕婦及家人的困擾。

(八十四) 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現全台刮刮樂熱銷，但超過 2 千元獎金就得扣 20% 的稅，中小獎僅數千元彩金，稅後獎金實際剩餘相對更少，中獎超過 2 千元扣稅規定從愛國獎券時代沿用至今，規定沒進步，已做公益又抽稅，等同一頭牛剝兩層皮，建請主政單位研議提高扣稅金額至 5 千元與 1 萬元間，俾符實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現行規定，政府舉辦的獎券中獎獎金，每聯獎額超過新台幣 2 千元者，應按給付全額扣取 20%。但根據普遍民眾表示，因 2001 元以上就扣稅，中超過 2 千元扣掉 20%，再扣掉千分之 4 印花稅，除非中大獎，否則花 2 千元買彩券，中 3 千元等小獎，扣稅後根本沒剩多少。
- 二、公益彩券本身一部分已做公益，中獎超過 2 千元又扣稅 2 成，形同一隻牛剝兩層皮。舉例以大樂透，對中 4 碼的五獎，獎金約 3 至 5 千元不等，要中 4 碼已不容易，一領獎發現扣稅後獎金相對更少，故建請主政機關應避免再行沿用過去愛國獎券規定，並研議將扣稅獎金門檻提高至 5 千元至 1 萬元間，方符實益。

(八十五) 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國內勞資爭議裁決機制 2011 年 5 月實行以來，共判定 47 件資方打壓工會的案例，但勞委會(現勞動部前身)在公開的裁定書卻仍用「○○○」隱去黑心企業名稱，顯有矯枉過正情形。建請主政機關應重新檢視其做法適宜性，否則等同失去裁罰原始用意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勞資爭議處理法 2011 年 5 月修正施行，明訂資方對加入工會勞工採取解僱、減薪等各種不利待遇，或勞資雙方進行團體協約協商，任一方拒絕協商、拒絕提供必要資料時，都可透過「不當勞動行為裁決委員會」裁決。若裁決認定資方違法，且資方未在 30 日內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者，該裁決就視為民事三審定讞判決，雙方都不得再上訴。該裁決機制上路 3 年來，共有 47 件裁決案認定資方確實打壓工會，但勞委會目前公告的所有裁定書，全都隱去資方名稱。
- 二、但類此資方名稱實有必要公開，因有些公司是累犯，主政單位替資方隱去名稱，反而讓這些企業繼續肆無忌憚的打壓。現在屢次違反「勞基法」的資方已可公告名字，不當勞動行為也應比照辦理。而根據行政法制原理，政府公開資訊是原則，有特殊考量才例外；建請主政機關應重新檢視其做法適宜性，方能落實保護勞工用意。

（八十六）本院楊委員瓊瓔，針對現行「全民健康保險法」規定健保費按月計算，並非按投保實際日計算，導致新生兒無論月初或月底出生，父母都要負擔全月健保費；此外，民眾若因退伍、失業、轉職等因素在月中轉換投保單位時，也會面臨投保日數不滿 1 個月卻得繳交全月健保費的狀況。建請主政機關應重新檢視其做法適宜性，不因成本或人力資源增加而不去變更此一制度設計，應以民眾權益優先為第一考量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旨揭問題說明，根據衛福部健保署承表示，當初健保立法採取按月繳費是避免社會成本過大，因為全民強制納保，全國共有 78 萬多個投保單位，若採取按日計費，會造成各投保單位行政成本大量增加。
- 二、但事實上只投保 3 天、5 天就要繳整個月的保費實在不合理，可否考慮採折衷方式，如以每 10 天一個計算單位，一方面減輕民眾負擔，一方面也不會讓健保費計算過於繁瑣，兼顧民眾權益與健保設計。

	國民年金	勞工保險	全民健保
是否可按投保日數計算	可	可	不可

（八十七）本院江惠貞委員，根據研究顯示，菸品通常是青少年第一次使用的成癮物質，青少年吸食少量菸品即會成癮，即使每週吸 1-2 支便可能出現成癮症狀；且發育中的腦部，對尼古丁